

沙县区林业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 2022 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的通知》的编制要求完成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沙县区政府网站林业局公开专栏查询（<http://www.fjsx.gov.cn/wzq/bmwz/lyj/zfxxgkz1/>）。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沙县区林业局办公室联系。（地址：三明市沙县区月池路 18 号，邮编：365050，电话：0598-5822613，电子邮箱：sxlyj613@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1、主动公开方面。本年度我局共制作政府信息数 28 条，主动公开 27 条，依申请公开 1 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5 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2 条，其他类信息 20 条。所有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都在沙县区政府网站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予以公开，并报档案馆和图书馆供需求人员查阅。

2、依申请公开方面。2022 年，我局没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没收到投诉，不存在有关政府信息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3、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为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领导机制，完善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班。常态化审查信息安全工作，确保信息发布不涉密。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和管理，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安全、高效，严格落实“三审”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我局信息公开平台主要依托沙县区人民政府网站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电子化公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做到门户网站积极维护，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的办理，健全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

5、监督保障方面。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工作，为进一步完善监督保障体系，强化组织领导，动态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

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机关各股室负责人任成员，加强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协调，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

（二）政务公开落实情况

1、加强涉及市场主体的信息公开

加强政府信用建设，推动完善和优化投资环境，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强化市场主体信息公开。全面落实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的相关政策，促进稳就业和消费恢复。

2、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按照区政府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为保障干部职工安全，阻断病毒传播途径，我局加强管控，加强值班，严格落实来访人员扫码测温登记制度。每周对办公区周围区域进行消毒一次，食堂每天进行消毒。严格落实干部职工外出报备制度。

3、加强政策集中公开成果运用，编制林业局权责清单

因上级调整林业局职能，相应行政职能发生变更。及时编制权责清单，并完整准确的对外公开林业局权责清单，让社会公众了解林业局各项职能。

4、坚持优化政策咨询服务，推进一对一个性化服务

为便于社会公众了解和办理有关林业事项，我局在十二个乡镇成立林业服务分中心，让群众办事少跑腿。

5、规范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我局的《沙县区林业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制度，深入推进信息公开，提升服务水平。所有公开信息由相关分管领导审核后，再进行网上公开，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

6、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准确把握不同类型的公开要求

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更好统筹信息公开与安全保密，准确把握不同类型公开要求，综合考虑公开目的、公开效果、后续影响，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公开内容涉及公共利益、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全部通过互联网等渠道普遍性公开；公开内容涉及公民个人隐私、特定对象及事项的，要选择恰当的公开方式和范围，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6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673.01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 业	科研 机 构	社会公 益组 织	法律服 务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度办 理结 果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	0	0	0	0	0	0	0

	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结合林业实际情况及面对群体，狠抓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政府信息公开中政策解读文件少且方式不够丰富。

下阶段，我局将提高政策解读工作，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通过图片图

表、音频视频等多种形式,推进政策精细化解读,拓展解读内涵,强化政策解读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 2022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

沙县区林业局

2023 年 1 月 13 日